

电脑被盗，女教师9年的心血化为乌有。为此，她给小偷写了一封信——

电脑给你，请把资料还给我……

□记者 冯莹雅 实习生 王亚飞

“希望小偷也看《洛阳晚报》和《洛阳日报》，希望他看在我痛苦万分的情分上，起点怜悯之心，将电脑里的资料还给我。”昨日，市民王女士伤心地致电本报，寻求帮助。

王女士是一名教师。10日，她发现自己的笔记本电脑被盗。然而，丢电脑并没让她伤心，让她伤心的是那些存在电脑里的教学资料。

“电脑里保存的是我9年来辛苦总结的教学资料。9年的教学经验总结可不是用几千块钱便能

买来的，这可怎么办。”王女士痛心地说，电脑丢失后，她感到非常苦恼，觉得自己的工作和生活突然就得从头再来。她已经好几天都没睡好，对未来也快失去信心了。

王女士的电脑是一部黑色的戴尔笔记本电脑，上月底，她将电脑放在位于涧西区芳华路河洛世家105号楼302室的父母家中。没想到，父母家被盗了。“当时，家里并没有被翻得很乱，窃贼应该不是‘老手’，因为他只把电脑拿走了，笔记本电脑的其他配件还在。”王女士说，电脑丢了她并

不伤心，但却为电脑里的资料感到无比痛心和惋惜。

王女士是个细心的人，平时喜欢将生活和工作中的点点滴滴写下来保存在电脑里。“本来最近就打算将这些资料刻成光盘存起来，谁知还没来得及存，电脑就丢了。”王女士说。

“突然一下子啥都没了，心里乱作一团麻，真不知该怎么办。”王女士说。

为此，她给小偷写了一封信贴在父母家的楼下——

“小偷，你好……我不要电脑了，请你发发慈悲，将电脑中的

资料还给我好吗？我和我的家人会非常感激你的……我的资料存在电脑的E盘里，如果你不方便露面，可以将电脑中E盘里的资料刻录下来，寄至西工区纱厂西路63号院3栋3门402室，所产生的费用由我支付。还有更方便快捷的方式，你可以直接将E盘里的资料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377683034@qq.com邮箱里……”

与此同时，王女士也想以自己的痛心经历告诫所有的人，一定要及时备份电脑中的重要资料。

冒充军警，多次抢劫，毁尸灭迹——

仨歹徒一审被判死刑

□记者 孙自豪

本报讯 多行不义必自毙。冒充军警人员以暴力、胁迫的方式多次抢劫他人财物，为抢劫财物而预谋故意杀人的三个歹徒终于受到法律严惩——市中级人民法院日前作出一审判决，仨被告均被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经审理查明，2009年7月12日早晨，被告人畅某伙同姚某、张某经预谋后将在火车站倒卖火车票的巩义市人李某骗至道北一家属院（畅某的租住处），采取强迫威逼手段迫使被害人李某说出其工商银行密码。之后，仨被告人将李某卡中现金4万元陆续取出。7月13日晚，仨被告人将李某杀害，并销毁尸体。

西工警方历经数月终于将畅某、姚某、张某捉拿归案。经查，除本案外，他们还多次伙同他人抢劫汽车等财物，数额巨大。被告人畅某、姚某冒充军警人员以暴力、胁迫的方式多次抢劫他人财物，畅某抢劫数额共计815403元，姚某抢劫数额共计426688元，均属于数额巨大；被告人张某冒充军警人员以暴力、胁迫方法抢劫他人财物，

共计198400元，属于数额巨大。

法院认为，被告人畅某、姚某、张某为抢劫财物而预谋故意杀人，其行为应认定为抢劫罪。在共同犯罪中畅某、姚某、张某起主要作用，均属主犯。

最终，法院作出如下判决：被告人畅某、姚某、张某犯抢劫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22楼会客厅》明日关注艺考

□记者 宋扬

明日10时，洛阳网《22楼会客厅》将推出“关注2011艺考”系列首期节目。

明年1月初，我省2011年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考试将拉开大幕。《22楼会客厅》“关注2011艺考”系列节目（http://www.lyd.com.cn/22f/20101215_yikao/），邀请了一些参与过艺考招生或从事艺术专业培训的老师，前来讲解和探讨考前准备及考场应对技巧、就业形势分析等。

首期节目主要针对编导制作和播音主持两个类别，嘉宾是洛阳师范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编导老师马可和从事播音主持专业培训多年的老师朱冠华，欢迎广大家长和考生收看直播并留言或拨打66778866互动。

鑫融基担保
中国担保100强
热线：64956703 64956710

洛阳网
www.lyd.com.cn

洛阳人 看洛阳手机报

权威、专业、及时、准确

-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选取本地、国内、国际新闻资讯，时尚实用，服务贴心
-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以上

-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3 元/月，不收 GPRS 流量费
-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 712 到 10655885 订阅，3 元/月，不收 GPRS 流量费

